

证券代码：838109

证券简称：裕丰威禾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挺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修改经营范围。

原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复合材料、绝缘材料、半固化片、环氧级

玻纤板、玻璃钢制品、车厢板材、PMI 复合材料、电子级玻纤布、环氧树脂(不含危险化学品)、铜箔、覆铜板;以及提供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加工、销售:复合材料、绝缘材料、半固化片、环氧级玻纤板、玻璃钢制品、车厢板材、PMI 复合材料、电子级玻纤布、环氧树脂(不含危险化学品)、铜箔、覆铜板;自有房屋租赁;以及提供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变更登记后的内容为准)。

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变化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二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关联方交易概述

为了优化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少量的房屋租赁、销售交易,该等交易均采用公允的市场定价结算方法,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预计金额(元)	交易类型
1	广东雅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租金
2	广东雅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销售
3	广州市恒润兴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销售
	合计	4,012,000.00	

(2)关联方关系概述

- 1、广东雅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该公司 20%股权。
- 2、揭立雯女士为公司主要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左朝钧先生之妻。
- 3、广州市恒润兴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主要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其法定代表人为揭立雯女士。

4、由于董事杨伟明、左朝钧、李建树、程科豪和股东陈诗国一同签订《一

致行动人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方李建树、左朝钧、杨伟明、程科豪，上述 4 名董事回避。
无关联董事人数低于人数 3 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裕丰威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